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2	偵	526	竊盜	吉安分局	楊○恆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2	偵	917	偽造文書	花縣刑大	蘇○滢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2	偵	1199	毀棄損壞	新城分局	羅○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1	偵	4240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張○武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1	偵	5097	詐欺	吉安分局	林○榛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11	偵緝	554	侵占	中壢分局	王○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2	偵	844	毀棄損壞	花蓮分局	鄭○豪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2	偵	865	毀棄損壞	本○檢察官簽分	徐○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2	偵	891	傷害	吉安分局	邢○	不起訴,緩起訴處分
孝	112	偵	891	傷害	吉安分局	蔡○平	緩起訴處分
孝	112	偵	891	傷害	吉安分局	鄭○涵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2	偵	891	傷害	吉安分局	謝○凱	緩起訴處分
孝	112	偵	1042	偽造文書	花蓮分局	廖○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2	撤緩偵	11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徐○杰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2	偵緝	150	妨害兵役條例	橫山分局	曾○珩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11	偵	6467	傷害	吉安分局	林○鋒	起訴
信	111	偵	7063	交通過失傷害	檢○官簽分	徐○隆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偵	7063	交通過失傷害	檢○官簽分	彭○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偵	7712	交通過失傷害	鳳林分局	彭○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唐	112	選偵	8	妨害投票	東部機動站	莊○順	起訴
唐	112	選偵	8	妨害投票	東部機動站	莊○怡	起訴
唐	112	選偵	8	妨害投票	東部機動站	莊○成	起訴
唐	112	選偵	8	妨害投票	東部機動站	黃○珠	起訴
強	111	偵	8263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張○釗	起訴
強	112	偵	494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張○釗	起訴
強	112	偵	1067	洗錢防制法	蘆洲分局	林○容	起訴
強	112	偵	1067	洗錢防制法	蘆洲分局	張○翔	起訴
勤	111	偵	2283	侵占	新城分局	林○瑤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1	偵	2283	侵占	新城分局	張○祥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1	偵	2283	侵占	新城分局	蔡○哲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
公告日期112年2月16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勤	111	偵	4728	藥事法	航空刑大	王○民	緩起訴處分
勤	111	偵	7818	交通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劉○○蘭	起訴
義	112	蒞追	1	詐欺	花蓮地院	陳○玲	起訴
精	112	偵	1102	詐欺	吉安分局	張○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2	撤緩偵	12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陳○元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12	速偵	84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林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